

社保司： 办好建议提案 促进民生改善

□ 本刊记者

社会保障司是财政部承办“两会”建议提案最多的司局之一，2012年，共承办建议提案483件。目前，已办结人大建议主办件、会办件及政协提案会办件，政协提案主办件正在积极办理中。社保司办理的建议提案都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活，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高度关注。为做好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社保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一) 迅速传达领导讲话精神。王军副部长和胡静林部长助理召集各承办司局主要负责同志召开部机关2012年建议提案办理部署座谈会后，由明春司长迅速向社保司其他司领导和各处处长传达了部领导重要讲话精神，要求全司高度重视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抓紧制定社会保障司建议提案办理方案，明确司内责任分工，提出办理建议提案的具体要求；各处要组织业务骨干力量，及时高质地完成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二) 制定办理方案。根据办公厅要求，社保司制定了《建议提案办理方案》，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一是明确了司内分工。一把手司长作为总负责人，加强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领导；分管司领导负责所分管处室的办理工作，严格把好政策关、内容关、文字关。各处要安排政策业务水平较高、沟通协调能力强、有一定文字功底同志具体办

理建议提案，处长要对每一份建议提案的答复意见从政策上和文字上进行认真细致的审核。二是要加强与代表委员和相关办理部门的沟通联系。在建议提案特别是主办件办理过程中，要把与代表委员的事前、事中、事后沟通联系作为办理工作必不可少的环节。对主办的建议提案，要及时、主动与会办部门沟通，争取他们的大力支持，确保会办部门反馈意见的质量。对会办的建议提案，也要就相关政策与主办部门加强沟通，确保有关意见能够在答复代表委员的意见中得到充分体现。三是要切实抓好重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原则上，各主办件承办处室应确定1件建议或提案作为司内重点建议提案予以办理。在此基础上选择1件建议或提案上报部里作为重点建议提案办理。重点建议提案应是全国人大确定的重点建议，以代表团名义提出的建议，代表委员多年多次提出未能解决的建议提案，以及反映较为集中、社会普遍关注、在短期内能办出成效的建议提案。对司内重点建议提案，由分管司领导牵头负责，带领相关处做好办理工作。对上报部里的重点建议提案，由一把手司长牵头负责，分管司领导配合，带领相关处做好办理工作。经过认真筛选，社保司确定将人大建议第4185号《关于多渠道筹集医疗保障资金的建议》，人大建议第6407号《关于建

立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补偿机制的建议》，以及政协提案第5461号《关于请求国家加大对广西边境地区农村危房改造支持力度的提案》等几份主办件，作为司内的重点建议提案办理。四是要努力提高答复件质量。在起草答复稿时，要在了解代表委员地域、职业等背景情况的基础上，有的放矢地回应代表委员的关切，充分肯定代表委员在研究制定重大财政政策中所发挥的推动和呼吁作用。答复稿要结构严谨，语言精炼，通俗易懂。对确实难以解决的问题，要向代表委员提出建设性意见和解决问题的思路，以实事求是的作风赢得代表委员的理解和支持。五是要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完成办理工作。六是要积极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进行宣传。

(三) 加强与代表委员沟通联系。在建议提案特别是主办件的办理过程中，社保司非常注重做好与代表委员的沟通工作，每一份主办件都由处长与代表委员进行沟通，对于一些会办件，还积极参加主办部门组织的重点建议提案调研。司领导还亲自约请马力代表（国务院参事、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原主任）到财政部，当面汇报她所提建议的办理情况和财政社保工作情况，听取她的意见建议。今年“两会”上，马力代表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就

企业司： 面对面沟通 赢得理解支持

□ 本刊记者

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不仅是实现财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的有效途径，更是做好财政宣传、赢得社会广泛理解和支持的重要渠道。财政部历来高度重视“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针对2012年此项工作，财政部领导专门作出指示，并召开了2012年建议提案办理部署座谈会。各承办司局全面贯彻落实财政部领导的指示精神，积极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开展办理工作。企业司2012年人大建议主办件31件，政协提案主办件22件。从目前主办件办理情况看，措施有力、沟通到位、效果明显。

据了解，在今年代表委员所提建议提案中，集中反映了各方希望中央

财政加强对小型微型企业的资金支持的意见。其中，宁夏全国人大代表王和山提交了一份《关于加大对西部地区小型微型企业支持力度的建议》，该建议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确定为重点建议，由财政部企业司主办、银监会和证监会协办。王和山代表在深入分析当前制约小微企业发展因素的基础上，提出建议调整小型微型企业政策支持重点、进一步减轻小型微型企业的税费负担、加大对西部地区小型微型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出台措施尽快缓解小型微型企业融资难问题四个方面的建议。

财政部企业司在接到该建议后进行了认真研究，对于建议中涉及的税

费问题迅速致函税政司，请他们会办此建议。同时，通过电话与王和山代表建立了联系，提前沟通解决方案。为了提高答复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企业司巡视员陆庆平带领企业司以及协办单位银监会中小企业办有关同志专程到宁夏与代表面对面沟通交流。

企业司的同志表示赞成王和山代表提出的“从政策效率、可行性等角度出发，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应立足于公共性、普惠性”的建议，同时解释说，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不断研究完善和创新支持中小企业的方式，在改进无偿资助、贷款贴息等传统点对点支持方式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和实践了多种间接支持方式，引导创业

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提出了多份质量很高的建议案，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司领导向马力代表汇报了财政部门从加大投入力度、改革投入方式、加强资金监管等方面支持医改的情况，以及财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在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开展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等方面做的大量工作。马力代表表示，当选人大代表以来，头一次被邀请到主办部门就建议办理工作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充分感受到了财政部对建议办

理工作的重视及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十分感动。马力代表说，这些年财政对医改的支持力度确实给力，在补助方式上，体现了兼顾供需双方的思路，尤其是大幅度提高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的政府补助标准，真正体现了公共财政的民生保障作用，对于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起到了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马力代表指出，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成就巨大，但问题同样深刻，并未从根本上化解“看病难、看病贵”难题，仍面临严峻挑战。目前还存在诸如管理体制分割、制度运行封闭、控费作用尚未充

分发挥等问题，亟需结合新医改的实施加以解决。马力代表同时提出，医疗保障管理体制改革核心是政府职能转换，重点是实现职能整合和管办分离。在此基础上，一是要实现相关经办资源的整合；二是要多渠道筹措资金，形成医疗保障投入长效机制；三是改革医疗保障支付方式，形成医疗服务竞争制约机制；四是要统一医疗体系，形成分区分级、医药分离的运行机制。

社保司把办好建议提案作为回应社会关切、查找不足、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收到了良好效果。